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容百科技"、"公司"或"发行人")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对容百科技在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162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4,500 万股,每股面值 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6.6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19,79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8,385.30 万元 (其中发行费用 7,910.66 万元,税款 474.64 万元,税款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 111,404.7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6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1,779.05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10,100.2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222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10,100.29
	项目投入	B1	94,724.46
募集资金净额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截至期初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 额	B2	22,000.00
	项目投入 B1 94 截至期初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 B2 22 利息收入净额 B3 8 项目投入 C1 5 募集资金本期累计用于现金管理 C2 81 累计赎回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 C3 87 利息收入净额 C4 D1=B1+C1 100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 D2=B2+C2-C3 16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4 9 E=A-D1-D2+D3 2 F 2	8,560.99	
	项目投入	C1	5,371.09
本期发生额	募集资金本期累计用于现金管理	C2	81,500.00
	累计赎回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	C3	87,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C4	455.80
	项目投入	D1=B1+C1	100,095.5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A 1 B1 B1 建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 B2 超额 C1 出期累计用于现金管理 C2 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 C3 一额 C4 D1=B1+C1 1 建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 D2=B2+C2-C3 超額 D3=B3+C4 E=A-D1-D2+D3	16,500.00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4	9,016.7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2,521.53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521.53
差异		G=E-F	0.00

3、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投项目调减建设投资规模、结项的情况

公司实施建设的"2025 动力型锂电材料综合基地(一期)"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该募投项目")为年产 6 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其中,1-1 期 3 万吨已经完成建设,1-2 期 3 万吨尚未开工,拟对本项目调整建设投资规模至 3 万吨并予以结项。

结合目前市场需求趋势变化,以及公司 2024 年经营业绩情况与产能情况,公司认为该项目已建成的年产 3 万吨三元前驱体生产线以及公辅配套设施,在现阶段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需要和市场需求,故本着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拟将"2025 动力型锂电材料综合基地(一期)"原计划年产 6 万吨产能规划调减至 3 万吨,已建成的年产 3 万吨产线调试完成后正常投入生产。后续 3 万吨若有相应产能需求,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建设。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该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为82,600.29万元,截至2025年4月8日,累计已投入金额74,872.81万元,剩余募集资金16,848.52万元(含利息收入),其中预计15,000.00万元将留在募集资金专户上用以支付后续的工程款及质保金,节余1,848.52万元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46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681,102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2.11元,截至2023年9月14日,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34,091,205.22元,坐扣承销保荐费7,288,123.26元后的募集资金1,326,803,081.96元已由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汇入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桐江桥支行开立的账号为357176672698的人民币账户内。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等其他发行费用1,898,799.7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324,904,282.2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9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503号)。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A	132,680.31
 	项目投入	B1	132,923.5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利息收入净额	B2	354.9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38.70

项目	序号	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C2	26.9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33,062.20	
似王州小系 / 久王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81.9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0.0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0.00	
差异		G=E-F	0.00	

3、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2024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公司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预计达到可使用 状态日期	变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 状态日期
1	锂电正极材料扩产项目	2023年8月	2026年12月
1.1	仙桃一期年产10万吨锂电正极 材料项目	2023年8月	2026年12月
1.2	遵义 2-2 期年产 3.4 万吨锂电正 极材料项目	2023年2月	2024 年三季度
1.3	韩国忠州1-2期年产1.5万吨锂 电正极材料项目	2023年5月	2024 年三季度

2) 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由于公司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与预期相比晚一年,虽然公司已用自有资金先行 投入,但是募投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受市场环境变化、行业发 展变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项目整体进度较计划有所延后。

仙桃一期项目目前已完成 4 万吨正极产能建设,剩余 6 万吨产能预计 2026 年 12 月前完成建设。遵义和韩国正极项目已完成建设,并已按期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于2019年7月15日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于2021年9月15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中心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2 年 4 月,公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保荐机构。鉴于公司保荐机构已发生更换,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和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支行	33150199523600000551	1.39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 分行	405249688886	1,269.99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 中心区支行	61020122000658584	1,250.15	活期存款
合计		2,521.5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合计 16,500.00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 额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 回
中国银行余姚	结构性存	1 060 00	保本保最低收	2024/10/	2025/1/	是
分行	款	1,960.00	益型	11	13	疋
中国银行余姚	结构性存	2 040 00	保本保最低收	2024/10/	2025/1/	是
分行	款	2,040.00	益型	11	15	疋
宁波银行阳明	结构性存	4 000 00	保本保最低收	2024/12/	2025/3/	是
支行	款	4,000.00	益型	6	6	疋
中国银行余姚	结构性存	9,500,00	保本保最低收	2024/12/	2025/4/	目
分行	款	8,500.00	益型	31	2	是
小计		16,500.00				

(二)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23年9月27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转为一般账户的议案》,鉴于锂电正极材料扩产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已全部按计划使用完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且便于募集资金统一管理,公司拟将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开设的存放锂电正极材料扩产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转为一般账户。截至2023 年 10 月 23 日,该账户募集资金结余 2,671,682.16 元,其中待支付发行费用870,798.67 元将转至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开立的存放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预先以自有资金支付但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1,028,001.03 元与理财及利息收益773,968.46 元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结余资金转出专户后,公司已将此募集资金专户转为一般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 完毕,为方便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公司截至2024年4月10日已将上述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开立的存放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中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全部转入公司一般存款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开设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用于存放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结余0元,公司已将该募集资金专户转为一般账户,公司已无定增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1 和附件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 万元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为 16,500.00 万元,本期累计收到理财收益 415.43 万元。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2024年度,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 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容百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 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 19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容百科技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日常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容百科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本後中 董瑞超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	享集资金总额 110,100.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71.09			
变更用途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095.55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	金总额比例		0		一条月仅八务	朱贝金心彻				100,095	.5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变目 。 受 目 。 多 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投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 额 (3) = (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4) = (2)/(1)	项到可状期 世紀 地名	本 度 现 效益	是 达 预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2025 动力型锂电材料综合基地(一期)	否	82,600.29	82,600.29	82,600.29	5,371.09	72,595.60	-10,004.69	87.89	2024 年 12月31 日		三实现营 女 入 05 万元	是
补充营 运资金	否	27,500.00	27,500.00	27,500.00		27,499.95	-0.05	100	不适用	不 适 用	不	否
合计	_	110,100.29	110,100.29	110,100.29	5,371.09	100,095.55	-10,004.74		_		_	_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目前"2025 动力型锂电材料综合基地(一期)"项目 1-1 期 3 万吨前驱体生产线已建设完成并投产。在当前市场竞争加剧、供给充足的大环境下,已建成的年产 3 万吨产线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研发及生产需求。公司综合考虑市场需求、战略规划布局等因素,认为原规划的"2025 动力型锂电材料综合基地(一期)"项目 1-2 期的 3 万吨暂时不具备继续投入实施的必要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5 动力型锂电材料综合基地(一期)"项目是公司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趋势及公司发展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但近年来行业格局发生较大变化,受三元前驱体行业产能充足、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等市场因素影响,三元前驱体行业竞争加剧,市场需求与产品价格波动明显。公司拟对该募投项目调减建设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之(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之 3、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之(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之3、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附件 2: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2,490.43	32,490.4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8.70			
变更用途的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	作				122.072.20	
变更用途的	募集资金总	总额比例		0		山系川収八券	朱贝立心似				133,062.2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已更目部变 否变项含分)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 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度现效	是 达 预 效益	项行否重化 日生生变
1 锂电正极 材料扩产 项目	否	92,843.30	92,843.30	92,843.30	0.00	92,843.30	0.00	100%	2026 年 12月	-	-	否
1.1 仙桃一 期年产 10 万吨锂电 正极材料 项目	否	42,605.00	42,605.00	42,605.00	0.00	42,605.00	0.00	100%	2026 年 12月		F实现营 收 入 3.97 万	否

1.2 遵义 2-2 期年产 3.4 万吨 锂 电 正 极 材 料 项目	否	39,109.10	39,109.10	39,109.10	0.00	39,109.10	0.00	100%	2024 年 三季度		F实现营 收 入 4.93 万	否
1.3 韩国忠 州 1-2 期年 产 1.5 万吨 锂 电 正 极 材料项目	否	11,129.20	11,129.20	11,129.20	0.00	11,129.20	0.00	100%	2024 年 三季度	业	F实现营 收 入 .99 万元	否
2.补充流动 资金	否	39,647.13	39,647.13	39,647.13	138.70	40,218.90	571.78	101.4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 适用	否
合计		132,490.43	132,490.43	132,490.43	138.70	133,062.20	571.78	_	_		_	_
未达到计划法	进度原因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之(二)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之 3、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之 2)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的	发生重大	变化的情况说	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	资项目先 期	胡投入及置换	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系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对闲置募集资	资金进行 ³	观金管理,投	资相关产品的	情况	无。							